

# 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

## (2021-2030 年)

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九月

**参加编制《松原市宁江区 2021-2025 年黑土地保护规划》人员：**

项目负责人：

马忠义：松原市宁江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 彬：松原市宁江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高 飞：松原市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科

参加编制人员：

王 振：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正高级农艺师

于艳芬：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正高级农艺师

姜 艳：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徐艳君：松原市宁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高级经济师

梁晓辉：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正高级农艺师

吴进成：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正高级农艺师

费凌云：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刘 勇：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高级农艺师

张 尧：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张莹莹：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王 涛：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李国元：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于梦圆：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王 通：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王昱淇：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姜春波：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张喜华：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农艺师

陈海霞：松原市宁江区农村经济服务总站、高级农艺师

郭 兴：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高级技师

耿凤红：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高级会计师

张鑫楠：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王 城：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王松涛：松原市宁江区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助理农艺师

严明渝：吉林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李昭萱：吉林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师

郭 轩：吉林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师

# 目 录

前言 .....	1
<b>第一章 规划背景 .....</b>	<b>3</b>
一、重大意义 .....	3
二、发展基础 .....	4
（一）黑土地现状 .....	4
（二）黑土地保护治理成效 .....	9
三、机遇和挑战 .....	14
（一）面临机遇 .....	14
（二）面临挑战 .....	14
<b>第二章 总体要求 .....</b>	<b>16</b>
一、指导思想 .....	16
二、基本原则 .....	16
三、发展目标 .....	17
（一）总体目标 .....	17
（二）具体目标 .....	18
<b>第三章 保护格局 .....</b>	<b>20</b>
一、旱地保育培肥区 .....	20
（一）保护方向 .....	20
（二）重点措施 .....	21
二、水田改良培肥区 .....	22
（一）保护方向 .....	22
（二）重点措施 .....	22

三、多点示范 .....	23
<b>第四章 重点任务 .....</b>	<b>25</b>
一、加强黑土地数量管控 .....	25
（一）严控保护红线 .....	25
（二）严格用途管制 .....	25
（三）严格土地执法 .....	26
二、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	26
（一）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 .....	26
（二）加强农田水利建设 .....	27
（三）加强农田防护林建设 .....	28
（四）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 .....	28
三、加强黑土地保护技术推广 .....	29
（一）加强技术创新攻关 .....	29
（二）加强科技推广体系建设 .....	30
（三）提高机械化耕作水平 .....	30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	31
四、强化肥沃耕作层培育 .....	32
（一）推广保护性耕作 .....	32
（二）实施耕地深翻轮作 .....	33
（三）推广耕作层改良培肥技术 .....	34
五、改善黑土地生态环境 .....	35
（一）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	35
（二）加快畜禽粪污治理步伐 .....	36

(三) 加强农业废弃物污染治理 .....	36
(四) 实施源头污染防控行动 .....	37
六、提升黑土地监测能力 .....	38
(一) 健全耕地质量监测网络 .....	38
(二) 开展耕地质量监测 .....	38
(三) 加强耕地质量调查评价 .....	39
<b>第五章 保障措施 .....</b>	<b>40</b>
一、加强组织领导 .....	40
二、优化体制机制 .....	40
三、加大政策支持 .....	41
四、完善运行机制 .....	41
五、强化宣传培训 .....	42

## 前言

黑土地是地球上珍贵稀有的土壤资源，是最肥沃的土地，是我国粮食安全的压舱石。2020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时指出“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把黑土地这个‘耕地中的大熊猫’保护好、利用好，使之永远造福人民”。2020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要求把黑土地保护作为一件大事来抓，用好养好黑土地。宁江区位于松嫩平原的东部，松花江、松花江干流和嫩江汇合处，属于典型黑土区，黑土地资源禀赋优越，地处黄金玉米带，素有“粮仓、肉库、渔乡、油海”之美誉，是国家黑土地保护重点县（区）。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全面加强黑土地保护，巩固提升宁江区黑土地数量、质量、农田生态条件和生产能力的可持续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东北黑土地保护规划纲要（2017-2030年）》《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实施方案（2021—2035年）》《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2021-2025年）》和《松原市宁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文件和法律法规，结合宁江区实际，制定本规划。

规划基准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0年，其中，规划近期为2021-2025年，规划中远期为2026-2030年。

规划范围为除哈达山示范区和宁江经济开发区以外的宁江区全域，包含：伯都乡、善友镇、新城乡、大洼镇和毛都站镇。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一、重大意义

宁江区作为东北国家粮食安全带上的重要粮食生产基地，必须保护好黑土地这一优质资源，稳定提升黑土地基础地力，落实国家粮食安全和食品安全战略，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增强农业生产和抗风险能力，扛稳国家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

保护黑土地是建设国家粮食安全带和实施吉林省千亿斤粮食工程的重要举措。发挥宁江区黑土地资源的优势，积极参与中西部粮食安全产业带的建设，是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高水平保护黑土地农田生态系统，巩固提升土壤环境质量，是宁江区全力打造吉林西部农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先行先导区的重要任务。

黑土地是宁江区农业农村最基本的生产要素和农民最可靠最稳定的收入来源，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最大物质基础。利用现代科学技术保护黑土地，有利于提高农业产出效率和经济效益，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加快宁江区农业现代化建设，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富裕。

## 二、发展基础

### （一）黑土地现状

#### 1.黑土地分布

宁江区位于松原市北部，辖伯都乡、善友镇、新城乡、大洼镇和毛都站镇等 5 个乡镇及哈达山和经开区。宁江区域内耕地资源丰富，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结果显示，全区（含哈达山和经开区）耕地面积 103486.67 公顷（155.23 万亩），其中，旱地 85372.48 公顷（128.06 万亩），占宁江区耕地总面积的 82.50%；水浇地 471.3 公顷（0.71 万亩），占宁江区耕地总面积的 0.46%；水田 17642.89 公顷（26.46 万亩），占宁江区耕地总面积的 17.05%。全区（含哈达山和经开区）划定基本农田 101.24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 65.2%，耕地保有量 145.82 万亩。根据《中国土壤分类与代码》（GB/T 17296-2009），宁江区主要耕地土壤类型包括黑钙土、草甸土、黑土、水稻土、冲积土、风砂土等 6 个土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和《东北黑土地保护规划纲要（2017-2030 年）》，宁江区属吉林省中部典型黑土区，全区（含哈达山和经开区）黑土地<sup>1</sup>耕地面积 138.55 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89.25%，主要分布在伯都乡、善友镇、新城乡、大洼镇和毛都站镇 5 个乡镇。黑土地以黑土、黑钙

---

<sup>1</sup> 本规划中提出的黑土地指黑土地耕地，土壤类型主要有黑土、黑钙土、草甸土、冲积土、水稻土等类型。

土、草甸土、冲积土和水稻土为主。宁江区耕地土壤类型及面积统计详见下表 2-1。

表 2-1 宁江区耕地土壤类型及面积统计

土类名称	面积（公顷）	占宁江区比例（%）
草甸土	36188.4	34.97
冲积土	9289.17	8.98
黑钙土	46420.80	44.86
黑土	235.69	0.23
水稻土	119.05	0.12
小计	<b>92253.12</b>	<b>89.14</b>
风砂土	11233.55	10.86
合计	<b>103486.66</b>	<b>10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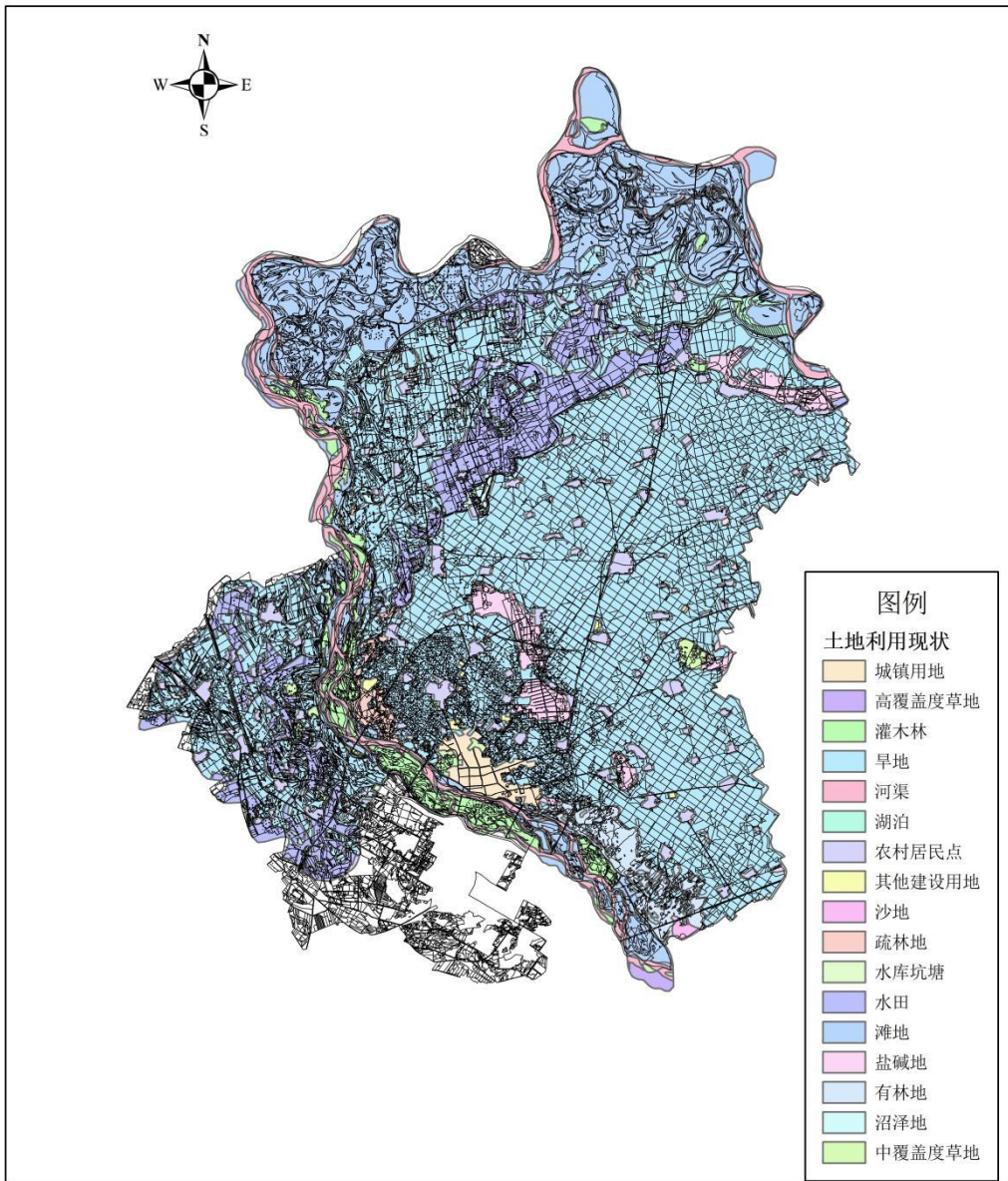


图 1-1 宁江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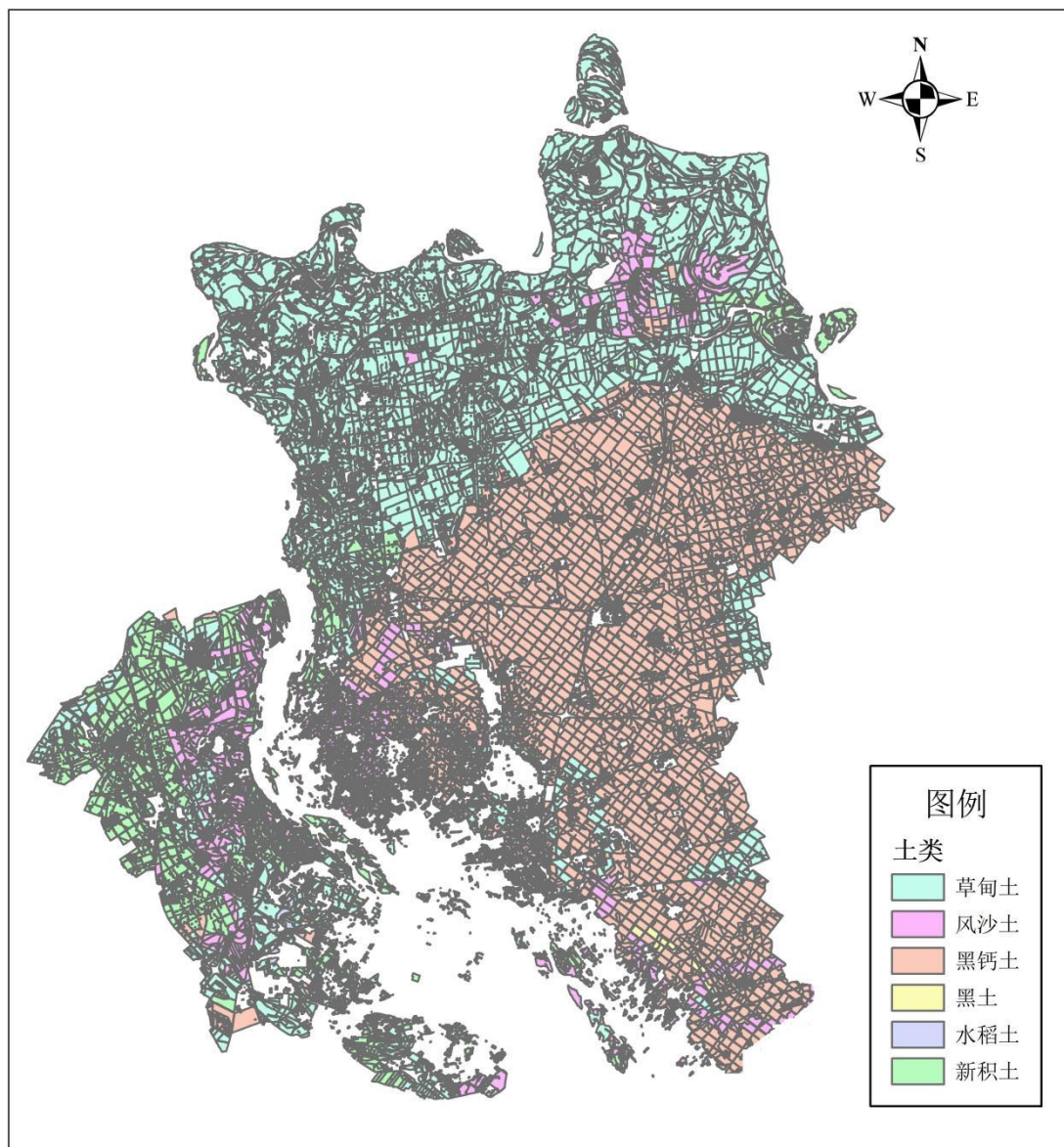


图 1-2 宁江区土壤类型分布图

## 2.耕地质量情况

根据《2022年松原市宁江区耕地质量评价报告（2021年采土）》，全区耕地质量等级从一到七级均有分布，其中，一等地 0.8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0.52%；二等地 16.04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10.33%；三等地 85.82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55.29%；四等地 40.14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25.86%；五等地

11.62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7.48%；六等地 0.77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0.49%；七等地 0.04 万亩，占全区耕地的 0.03%。其中评价二至四等耕地面积超过总耕地面积的 90%，评价一等耕地面积 0.52%，评价五至七等耕地面积占总耕地面积的 8%。土壤有机质平均含量为 22.72g/kg，有效磷平均含量 26.10mg/kg，速效钾平均含量达到 169.58mg/kg，pH 值 6.82。

### 3.农业生产概况

宁江区坚持用地与养地相结合，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已形成以玉米、水稻、花生、大豆、杂粮、棚膜果蔬为主导作物的种植基地。2020 年，全区主要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110 万亩，其中，玉米 211.7 万亩、水稻 87.2 万亩，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比例超过 32%。粮食总产量稳定在 10 亿斤以上，实现了“十连增”，为持续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切实扛稳维护粮食安全起到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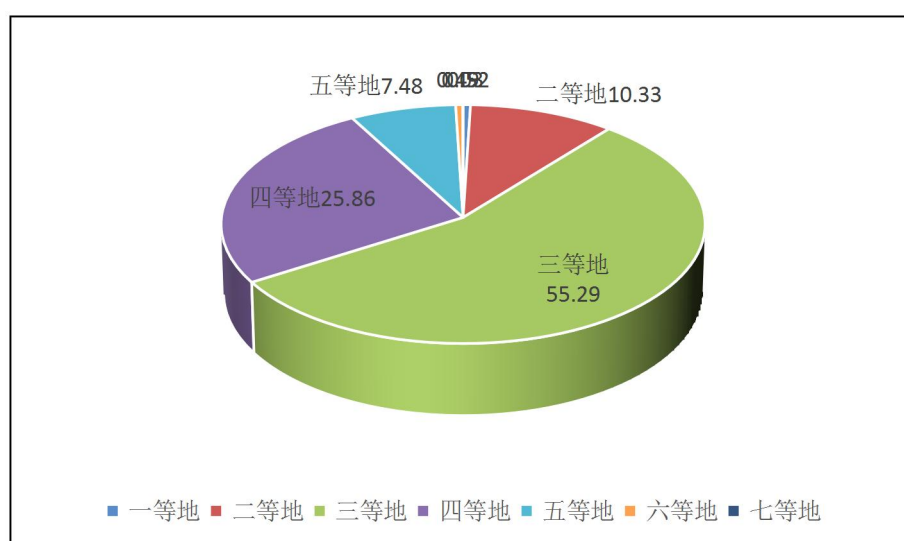


图 1-3 宁江区耕地地力等级比例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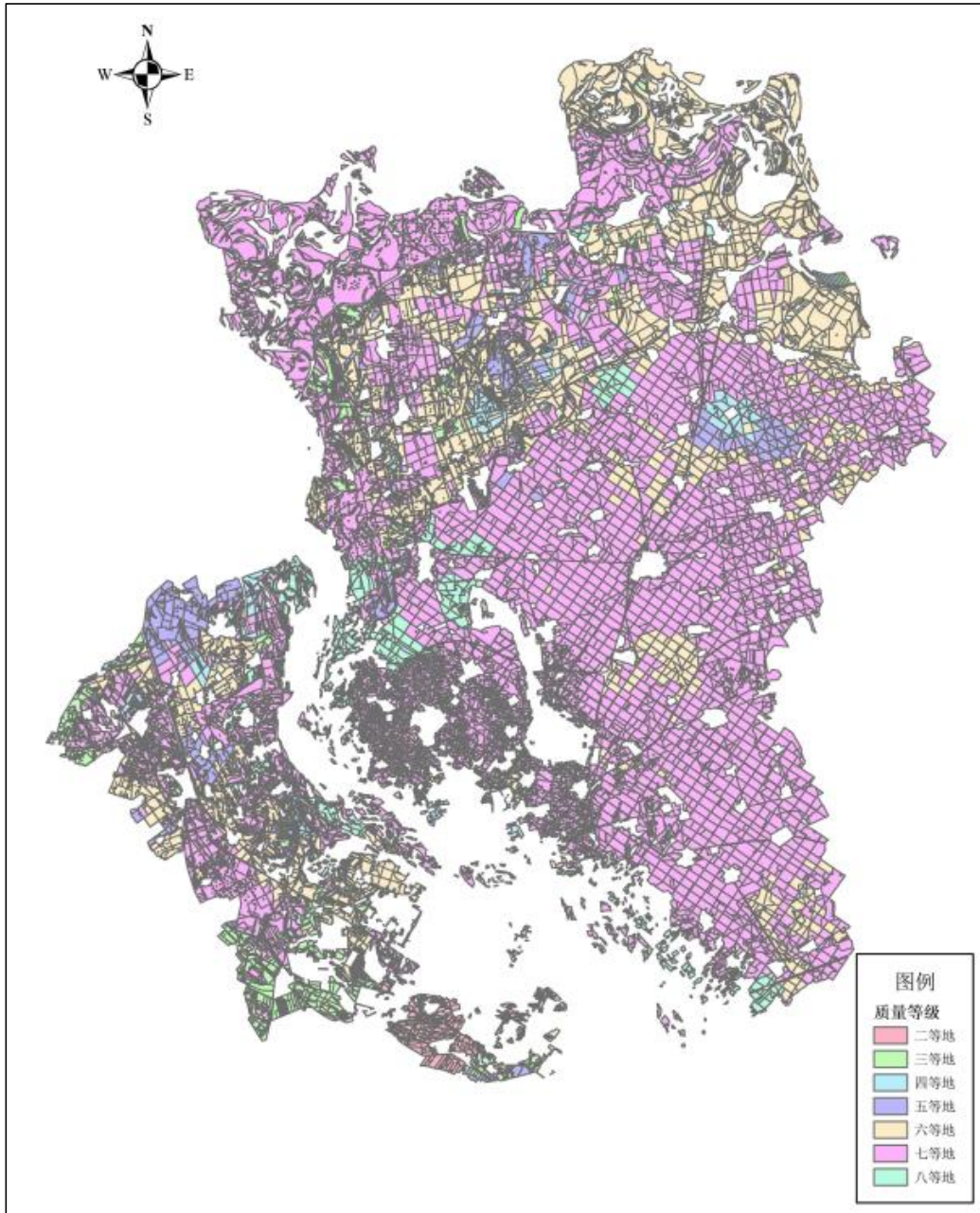


图 1-4 宁江区耕地地力等级分布图

## (二) 黑土地保护治理成效

宁江区紧紧围绕“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将黑土地保护工作作为夯实粮食生产根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任务，集成保护性耕作、秸秆综合利用、玉米水肥一体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防护林建设等工程、农艺、生

物相结合的综合措施，实施了一批黑土地保护利用工程，着力提升黑土耕地质量，取得较好成效。

## 1.黑土地保护技术大面积推广应用

从宁江区实际出发，以保护性耕作技术为核心，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2018-2022年，全区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投入资金达1466万元，累计实施秸秆还田等黑土地保护面积194.02万亩。推广应用玉米秸秆深翻还田技术，土壤有机质含量当年可增加0.1g/kg-0.2g/kg，耕层加深至30厘米以上，作物产量当年提高8%左右，覆盖面积达到30.83万亩，其中，2018-2020年完成23.06万亩；2021-2022年完成7.77万亩。推广应用秸秆堆沤还田技术，重点用于低洼地秸秆还田，2019-2020年共完成2.7万亩。推广应用玉米秸秆碎混还田技术，2019-2020年共实施41.5万亩。推广应用水稻秸秆还田技术，在全省首创秋翻春搅浆、秋旋春平地、春季打白茬三种水稻秸秆还田技术，实施覆盖面积达18.34万亩，其中，2018-2020年实施19万亩，2021-2022年实施2.33万亩。推广实施保护性耕作技术，2021-2022年，全区完成保护性耕作面积12.87万亩，完成深松整地3.96万亩。坚持农机农艺融合，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4.08%。

## 2.黑土地保护技术模式初步形成

全区坚持“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示范带动，全面推进”工作原则，持续实施了黑土地保护试点项目，2018-2022年，



全区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投入资金达 1.308 亿元。实施了“秸秆翻压+施用有机肥”，共施用商品有机肥 10618.27 吨，施肥覆盖面积 12.085 万亩，较常规地块增产 10%以上，其中，2018-2020 年施肥 5120.27 吨，施肥面积 16.175 万亩；2021-2022 年施肥 5498 吨，施肥面积 7.1 万亩。推广了玉米水肥一体化滴灌技术，“秸秆翻压还田+玉米浅埋滴灌水肥一体化典型技术模式”在全省得到示范推广，采用滴灌分次施用水溶肥技术，每年土壤有机质可提高 0.1g/kg 以上，玉米平均单产达到了 1.5 万公斤/公顷以上，推广面积达 43.02 万亩，其中：2018-2020 年推广面积 26.82 万亩；2021-2022 年推广面积 16.2 万亩。探索了玉米大豆轮作技术，实施粮豆轮作覆盖面积 9.62 万亩，其中，2018-2020 年完成 8.19 万亩；2021-2022 年完成 2.91 万亩。实施了增施中微量元素技术，2019-2020 年实施面积达 17.07 万亩。

### 3. 农田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全区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不断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开展了农田土地平整、田间机耕路、灌排渠道、桥涵闸、岸坡防护、沟道治理、农田电网等综合设施建设，建成了一批高产稳产、绿色生态、适宜全程机械化作业、集中连片的高标准农田示范样板。截至到 2020 年底，全区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 48 个村，实际建设高标准农田 25.47 万亩；2021 年建设高标

准农田项目 14 个村，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共计 7 万亩。积极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形成了功能齐全、长效管护的“档、排、引、降”农村水利工程体系，高标准农田中高效节水农田达到 8.53 万亩，提高了农业抗旱能力和综合生产能力。2019-2020 年，完成农田防护林造林工程 3807.2 亩，其中：缺失林带恢复新建 1645.4 亩，退化林带恢复改造 1073 亩，成过熟林带采伐更新 1088.8 亩。2021-2022 年，完成农田防护林造林工程 1348.6 亩，其中：缺失林带恢复新建 231.5 亩，退化林带恢复改造 506.1 亩，成过熟林带采伐更新 611 亩。

#### **4.农业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持续开展，改善农产品产地环境，促进农业生产提质增效。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大力推广，2020-2021 年，全区每年推广应用测土配方施肥面积达到 50 万亩；开展了粮食作物肥料田间试验 18 个，利用“施肥监测通”小程序调查采集施肥数据，构建了施肥调查数据库，科学指导施肥，实现化肥减量增效。强化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和防治技术指导，建立了农作物病虫害智能监测系统，扩大推广生态调控、生物防控、物理诱控等绿色防控技术，“十三五”期间，年均有效指导农民防治病虫害 2.5 万次。开展了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存放、处置工作。

#### **5.黑土地监测推广体系不断健全**

全区已建立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点 14 个，并与国家、

省级耕地质量监测平台相连接。建立了土壤墒情监测点 25 个，平均分布在全区 6 个乡镇、场内，并在宁江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建立了墒情观测平台，实时观测各监测点田间气象和墒情数据。开展了黑土地保护农业技术推广，全区新建了 3 个科技示范园区，分别为伯都乡杨家村的玉米水肥一体化示范园区、大洼镇民乐村耕地质量监测示范区、大洼镇新兴村的富硒水稻及减肥增效示范基地，开办了四个田间学校，分别是伯都杨家村的玉米田间学校、伯都井发村的水稻新型肥料运用学校、伯都建业村的黑土地保护技术学校、毛都站镇姜家村的水稻高产栽培技术学校，全区农技人员“中国农技推广 APP”使用推广率达到 80%。

## **6.黑土地保护工作机制逐步建立**

出台了《松原市宁江区 2021-2025 年黑土地保护工作方案》《关于松原市宁江区全面加强黑土地保护的实施意见》，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各部门及乡镇领导为成员的宁江区黑土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总指挥、总调度，加强对黑土地保护工作的统一指导和统筹协调，工作推进体系进一步健全。成立了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具体落实黑土地保护利用各项工作和措施。组建了宁江区黑土地保护工作专家指导组，在省级专家指导建议下负责项目技术指导服务，增强了对黑土地保护的智力支撑。认真落实了“田长制”监管责任，严查违法违规加工流通黑土资源。

### 三、机遇和挑战

#### （一）面临机遇

“十四五”时期，宁江区黑土地保护面临前所未有的大好机遇。党中央国务院、吉林省、松原市高度重视黑土地保护，吉林省和松原市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明确提出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加强东北黑土地保护和地力恢复，为宁江区黑土地保护指明了方向，提供了良好的**时代机遇**。国家、省和松原市先后出台了《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2021-2025年）》、《松原市黑土地保护总体规划（2021-2025年）》，明确了黑土地保护的**重点和主攻方向**，为宁江区黑土地保护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机遇**。《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修订）》《吉林省耕地质量保护条例》先后施行，使黑土地保护利用有法可依，为宁江区黑土地保护提供了良好的**法治机遇**。全区持续实施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保护性耕作等工程，探索总结了玉米水肥一体化、水稻秸秆还田技术等具有宁江特色的黑土地保护利用技术模式，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治理效果，为全区持续开展黑土地保护提供了**科技支撑**。

#### （二）面临挑战

由于长时间高强度利用黑土耕地，全区保护工作仍面临

诸多问题，亟待解决。一是**黑土地土壤有机质下降趋势仍未根本扭转**。长期高强度利用，加之耕地面积大，保护投入有限，黑土地质量退化趋势仍然严峻。虽然近年来不断加大秸秆等有机物料还田力度，有机质下降趋势得到有效遏制，部分地块出现恢复性增长，但是从整体上看，黑土地质量提升任务依然艰巨。二是**生产经营主体参与不够**。农民、合作社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积极主动开展黑土地保护意识不强，缺乏责任约束，过度追求产量，重利用轻保护，重产出轻投入，黑土地保护措施落实不到位。三是**组织化程度有待提高**。全区土地规模经营水平不高，农户家庭分散经营制约了高标准农田建设、现代农机装备应用和先进栽培技术模式推广，影响黑土地保护措施的落实效果。

综合研判，宁江区黑土地保护机遇与挑战并存，但机遇大于挑战，必须强化问题导向，树立底线思维，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多措并举，开创宁江区黑土地保护和农业持续稳产高产新局面。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黑土地保护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吉林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省委关于建设粮食安全产业带的决策部署，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黑土粮仓”科技会战和黑土地保护工程，以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障黑土地耕地资源安全、农业生态安全为目标，以保障粮食产能、恢复耕地地力、促进黑土耕地资源持续利用为核心，推进工程与生物、农机与农艺、用地与养地相结合，完善基础设施、加强技术集成、加大资金投入、强化法规约束，全面提升黑土地质量，促进黑土地资源永续利用，为保证国家粮食安全和吉林省千亿斤粮食工程做出宁江贡献，成为全省黑土地保护利用的样板，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分区保护、精准施策。**以耕地质量建设和黑土地保护为重点，结合宁江区两大分区黑土地质量现状，统筹土、肥、水、种等生产要素，综合运用工程、农艺、农机、生物等措施，分区分类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和保护性耕作项目，确保黑土地保护取得实效。

**坚持用养结合、保护利用。**针对黑土地长期高强度利用现状，统筹黑土地与农民增收之间关系，调整优化农业结构和生产布局，推进种养循环、秸秆粪污资源化利用、合理轮作等综合治理模式，推广绿色生产方式和环境友好型生态农业，促进黑土地在保护中利用、在利用保护。

**坚持示范引领、科技支撑。**巩固和提升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项目建设成果，引领示范黑土地保护集成技术，逐步扩大试点示范面积和规模，增加黑土地保护面积和范围。强化科技支撑，促进产学研合作开展科技攻关，强化技术推广应用，提高技术的应用效率和成果转化率，科学保护好黑土地。

**坚持政府引导，多方参与。**强化政府规划引导、资金政策撬动，积极争取中央、省、地方财政投入，切实落实地方配套投资。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鼓励农民筹资筹劳，引导社会资本投入黑土地保护，调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黑土地保护利用的积极性，推进连片规模化治理和整建制推进，形成黑土地保护利用长效机制和强大合力。

### **三、发展目标**

#### **（一）总体目标**

规划期内，全区黑土地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黑土地保护体制机制进一步落实，黑土地耕地保护面积大幅增加，黑土地“变薄、变瘦、变硬”等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明显提高，黑土地保护技术及模式得到大面

积推广应用，农田生态环境显著改善，粮食生产基础更加夯实，黑土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稳步提高，为巩固国家粮食安全、全面实现乡村振兴、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提供坚实保障。

## （二）具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黑土地耕地保护面积达到 65 万亩，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64.47 万亩，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 万亩，2021-2025 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5.9 万亩。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达到 15 万亩次。黑土地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平均提高 1g/kg，耕地质量比“十三五”初期提升 0.3 个等级。典型黑土保护治理区旱地耕作层平均厚度达到 30 厘米，典型黑土保护治理区水田耕作层平均厚度达到 20 厘米以上。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4.5%以上，农药化肥利用率保持在 43%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0%以上，正常年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 52 万吨。

到 2030 年，全区黑土地耕地保护面积达到 80 万亩，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79.47 万亩，累计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2026-2030 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4 万亩。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达到 20 万亩次。黑土地耕地质量比“十三五”初期提升 0.5 个等级。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5%以上，农药化肥利用率持续保持在 43%以上，黑土地耕地对粮食安全的巩固作用更加夯实。



表 2-1 宁江区黑土地保护主要指标表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保护 面积	黑土地保护面积	万亩	65	80
	高标准农田（建成）	万亩	64.47	79.47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	万亩	2	12
	高效节水灌溉（新增）	万亩	5.9	4
	保护性耕作	万亩次	15	20
耕地 质量	耕地质量等级提升	——	0.3	0.5
	典型旱地耕作层厚度	厘米	30	20
	典型水田耕作层厚度	厘米	30	20
绿色 农业	化肥农药利用率	%	43	43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94.5	95

## 第三章 保护格局

根据宁江区地形特征、自然条件、土壤类型、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农业生产实际等因素，将全区黑土地划分为旱地保育培肥区和水田培育增肥区，坚持整体集中连片治理，因地制宜落实关键技术模式，分区保护、分类治理，科学布局一批整乡（镇）、整村推进的黑土地保护示范区。

### 一、旱地保育培肥区

平整旱地保育培肥区主要包括伯都乡、大洼镇、善友镇大部分区域，主要土壤为黑土、黑钙土、草甸土等，是全区黑土保护核心区。该区域地势平坦，农业生产条件较为优越，黑土层厚度普遍在 25cm 以上，土壤有机质含量和肥力水平较高，但由于常年耕作也存在犁底层变厚及玉米连作土壤养分偏耗大等问题，部分黑土地土壤有退化趋势。

#### （一）保护方向

旱地保育培肥区以提质增肥为主攻方向，主要对黑土耕地采取“梨树模式”、“合理轮作”等用养结合保护模式，改善黑土地质量、提升土壤肥力，有效利用畜禽粪便资源，增加有机肥施用，推进秸秆全量翻埋、碎混还田和少免耕秸秆覆盖还田等保护性耕作，培育肥沃耕作层，因地制宜建立轮作制度，实施玉米大豆轮作、玉米花生轮作等，完善田间灌排水工程等农田基础设施。

## （二）重点措施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和新建高标准农田，推进“田成方、林成网、沟相通、路相连、旱能灌、涝能排”的高标准农田建设。

——实施农田节水灌溉。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合理分配利用水资源发展节水农业，实施节水灌溉工程，推广低压管道、喷灌、滴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加强节水灌溉工程与农艺、管理措施的结合。

——推广秸秆深翻还田+玉米水肥一体化。在集中连片耕作区域，配备完备井电及滴灌设施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水肥一体化滴灌技术，实现土壤养分平衡和化肥利用率提升。

——推广秸秆深翻还田+增施有机肥。在种养结合区因地制宜实施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还田，与秸秆粉碎深翻还田同步作业，通过技术手段和耕作制度优化，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

——推广以秸秆覆盖免耕播种为核心的“梨树模式”。以先进适用的全程机械化为支撑，提升农机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因地制宜实施少免耕秸秆覆盖还田的保护性耕作技术，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减少风蚀水蚀，配套机械深松技术，增加耕层厚度、建立肥沃耕作层。

——推广玉米秸秆还田地力保育技术模式。在机械化作

业的玉米主产区，推广玉米秸秆翻压还田、条播、测土配方施肥等技术，集成机械播种收获、病虫害防治等其他田间管理技术。

——因地制宜实施粮豆轮作。因地制宜建立玉米大豆、杂豆、粮菜、杂粮等轮作制度。

## **二、水田改良培肥区**

水田改良增肥区主要包括毛都站镇大部分区域，主要土壤为草甸土、新积土和水稻土等。该区域以水田为主，地势低洼，部分区域存在土壤结构不良、养分不足、土壤酸化问题，井灌区地下水位下降，部分地区为地下水限采区。

### **（一）保护方向**

水田改良培肥区以改良培肥为主攻方向，因地制宜采取免耕播种、水稻秸秆还田、米豆轮作、增施有机肥、水稻节水控灌等技术模式，加强田间节水、排水工程建设，控制井灌稻种植规模，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 **（二）重点措施**

——推广应用水稻秸秆碎粉还田技术。以先进适用的全程机械化为支撑，因地制宜推广秋翻春搅浆、秋旋春搅浆、春季打白茬等成熟的技术模式，推进水稻秸秆粉碎抛洒还田，合理配施有机肥，提升水田土壤有机质含量。

——推进酸化土地改良。结合测土配方技术，对土壤酸

度较高区域，水稻秸秆还田时配合施用钙镁磷肥等碱性物质，减轻还原性物质危害，改良酸性土壤。

——完善排灌设施。规范化改造低洼内涝区排水系统，完善松原灌区宁江片区配套设施，以地表水置换地下水，保护利用地下水资源。

——推广水稻节水控灌技术。在井灌稻区域，因地制宜推广水稻节水控灌技术，处理好生产性用水与控制灌溉关系，掌握关键生育期用水管理，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因地制宜开展条田化改造。实施田块整治，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 **三、多点示范**

实施黑土地保护多点示范工程。在大洼镇、伯都乡、善友镇、毛都站镇建立四个黑土地保护示范乡镇，以保护性耕作作为核心，以黑土地保护试点示范项目为支撑，开展保护利用技术多点示范推广，科学配置工程、技术、生物等多种措施，整合黑土地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保护性耕作等技术推广等项目。在大洼镇民乐村、伯都乡杨家村、仲仕村打造万亩级辐射生产标准化、装备现代化、应用智能化、经营规模化、管护规范化的示范基地，因地制宜推广玉米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免耕播种、增施有机肥、深松深翻、节水灌溉等多项技术集成配套的技术模式。



图 3-1 宁江区黑土地保护分区图

## 第四章 重点任务

依托宁江区黑土地现状和保护需要，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通过实施重点任务及重大工程，创新黑土地保护模式、打造示范基地样板、提升粮食保障能力、推进农业协调发展，逐步提高黑土地耕地内在质量和设施装备水平，改善生态环境条件，加强黑土耕地数量管控，构建具有宁江特色的黑土地综合治理保护体系。

### 一、加强黑土地数量管控

#### （一）严控保护红线

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划定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易地补充耕地、土地复垦等政策，确保完成规划期内黑土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 （二）严格用途管制

实行最严格的用途管制制度，制定用途管制规则，实行严格的用途管制，严控非农建设用地规模，禁止非法占用优质黑土地。强化对占用黑土地的管控约束，城乡发展等非农建设尽量避让优质黑土地。到 2025 年，全区黑土地耕地保护面积达到 65 万亩。到 2030 年，全区黑土地保护面积达到 80 万亩。

### **（三）严格土地执法**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的，严格按照《吉林省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管理办法》实施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避免黑土地遭到压覆、破坏，剥离的土壤优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复垦、耕地改良和治理、城市绿化等项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重大项目确需占用的要严格依法审批。建立土地征收公共利益认定机制，加强设施农业用地监管。全面加大黑土地保护违法问题执法力度，及时发现、严肃查处土地违法，特别是乱占耕地、破坏耕地、盗挖黑土等行为。

## **二、完善农田基础设施**

### **（一）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

按照“夯实基础、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突出重点”的原则，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质量提升、智慧化农田示范区建设和黑土地保护利用等项目，突出“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配套，重点在大洼镇、伯都乡、毛都站镇、新城乡、善友镇5个乡（镇）实施农田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机耕路、农田林网防护、农田输配电网、黑土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等综合设施建设。推进田块整治建设，推进旱地格田化、水田条田化建设，合理划分和适度归并田块，确



定田块的适宜耕作长度与宽度。开展耕地平整，合理调整田块地表坡降，增加耕作层厚度。推进田间道路建设，按照农机作业和农资、粮食运输需要，优化机耕路、生产路布局，推进路网密度、路面宽度、硬化程度、附属设施等规范化建设。到 2025 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64.47 万亩。到 2030 年，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79.47 万亩。

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工程，对 2011 年以来实施过各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或已上图入库，但未达到生产要求或因管理不善损毁的区域，实施改造提升工程，重点以高效节水建设内容为主，同时兼顾更新完善老旧损毁农田基础设施。2021-2025 年，新增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 万亩。2026-2030 年，力争新增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

## （二）加强农田水利建设

推进农田灌排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松原灌区宁江片区配套、现代化节水改造及田间工程建设。推进灌溉与排水工程，完善田间排灌渠系，配套输配电设施，实现灌溉机井全部通电。积极推广以玉米水肥一体化为代表的节水灌溉技术，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继续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形成功能齐全、长效管护的“档、排、引、降”农村水利工程体系，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十四五”期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5.9 万亩，每年实施水肥一体化面积达到 8 万亩以上。“十五五”期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4 万亩，每年实施

水肥一体化面积达到 10 万亩以上。完善农田水利设施的管护制度，鼓励建立“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农田水利管理群众组织，保障农田水利设施的长效运行，提高建设效益。

### （三）加强农田防护林建设

在不违规占用耕地的前提下，深入实施农田防护林网修复完善工程，依法清收被占用的防护林带用地，逐步恢复、新建缺失农田防护林带；修复改造林相残破、枯死、病虫害、人为破坏等防护功能低下的退化防护林带；实施农田防护林带更新工程，调整优化防护林网结构，形成完备的农田防护林体系。“十四五”期间，完成 1000 亩农田防护林建设任务，其中完成 500 亩退化林修复，500 亩成过熟林更新改造。“十五五”期间，完成 400 亩农田防护林建设任务，其中完成 300 亩退化林修复，100 亩成过熟林更新改造。

### （四）加强小流域综合治理

利用各级财政资金，积极推进宁江区重点区域小流域综合治理，针对水土流失严重的坡耕地、侵蚀沟等地块，以小流域为单元，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在护田堤坝、沿河两岸栽植柳树等固土能力较强的林木，含蓄水分，维护水质，防治水土流失，积极推进伯都乡、大洼镇、新城乡等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针对小型侵蚀沟地块，建设沟头防护处、石笼谷坊、植物谷坊、柳桩护岸、沟坡整形、栽植水保林。到 2030 年，

完成小流域治理面积 7.15 平方公里。

### 专栏 1 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 1.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等重点区域，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进一步完善农田区内“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综合设施配套。到 2025 年，全区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64.47 万亩。到 2030 年，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79.47 万亩。2021-2025 年，新增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 万亩。2026-2030 年，新增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

#### 2. 农业节水增效工程

大力发展节水农业，加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指导集成推广以玉米水肥一体化为代表的旱作农业节水技术。“十四五”期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5.9 万亩。“十五五”期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4 万亩。

#### 3. 农田防护林工程

实施农田防护林修复完善工程，推进退化防护林带修复改造和成过熟防护林带采伐更新。“十四五”期间，完成 1000 亩农田防护林建设任务，其中完成 500 亩退化林修复，500 亩成过熟林更新改造。

#### 4. 小流域治理工程

实施伯都乡、大洼镇、新城乡等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到 2030 年，完成小流域治理面积 7.15 平方公里。

### 三、加强黑土地保护技术推广

#### （一）加强技术创新攻关

启动实施现代农业重大科技专项，支持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与相关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突出抓好黑土地保护领域

关键技术联合攻关，着力破解农作物优质高效生产土壤保育、保护性耕作与耕地质量提升等相关技术瓶颈，不断提升黑土地保护的科技保障能力。

## **（二）加强科技推广体系建设**

加强国家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落实农业技术推广人员职称和职级待遇政策，对于黑土地保护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在绩效考核、职称评聘等方面给予倾斜，激发基层农业技术人员活力。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强指导与监管，提升服务效能。鼓励农技推广机构与农业科研教学机构、社会化服务组织等联合开展黑土地保护和技术推广，加快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和新型农机装备应用，提升黑土地保护工作成效。

## **（三）提高机械化耕作水平**

加大农机深松整地技术推广力度，在伯都乡、大洼镇、善友镇等地创建技术推广示范点，推广应用深耕、深翻等耕作技术，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增强黑土地蓄水保墒能力。通过促进免耕播种机、深翻机、深松机、有机肥施肥机等机械的普及与换代，积极推进机械深松深翻作业，开展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全面提高农机装备和作业水平。

深入落实国家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发挥杠杆作用，不断提升黑土地保护和肥沃耕作层培育所需机具保有量，提升作

业能力水平。大力培育农机合作社等专业化新型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主体，开展农机、植保、农技等社会化服务。支持和引导农机装备实力较强的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肥沃耕作层培育方面提供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有效解决农户分散经营对肥沃耕作层培育的制约。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稳定在94.5%以上。到2030年，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稳定在95%以上。

####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培育黑土地保护后备人才，加强与国家和省科研机构和院校合作，通过培养与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在土壤质量、耕作栽培、作物育种、智慧农业等领域努力培养一批专门从事黑土地保护与利用的创新团队。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才队伍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广泛参与黑土地保护，利用现有的农科教产学研一体化农业技术推广网络、黑土地大数据平台等，推广黑土地保护技术。加强乡村基层黑土地保护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农业科技示范户、基层农技人员培育和知识更新，构建职能明确、机制完善、保障有力、运转高效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组织职业农民培训，普及农业实用技术，提高黑土地保护技术进村入户到田率。

## 专栏 2 农业科技创新工程

### 1. 技术推广示范

在大洼镇、伯都乡、善友镇等旱地保育培肥区重点乡镇示范推广玉米秸秆还田保护性耕作、玉米水肥一体化、粮豆轮作等技术；在毛都站镇等水田改良培肥重点乡镇示范推广水稻秸秆粉碎还田技术。

### 2. 农业机械化提升工程

加快促进免耕播种机、深翻机、深松机、有机肥施肥机等机械的普及与换代，开展黑土地智能化农机关键技术、装备的推广。加快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发展，提升农机装备能力。

### 3. 农机装备补贴工程

继续深入实施国家和省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将补贴重点向黑土地保护所需主要机械设备和关键环节、薄弱环节所需机具及装备技术集聚，促进黑土地保护利用向全程机械化方向发展。

### 4. 人才队伍建设

与吉林省农科院、吉林农业大学、农业机械研究院等大专院校、骨干企业、新型经营主体、推广服务机构合作，引进和培育黑土地保护科技人才。加强职业农民和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培养一批农业经营主体管理者、农民生产经营能手、农机作业能手。

## 四、强化肥沃耕作层培育

### （一）推广保护性耕作

依据宁江区自然条件，重点推广玉米秸秆覆盖还田免（少）耕等保护性耕作技术，认真总结和推广各地成熟模式，以玉米为重点，兼顾水稻、大豆、杂粮杂豆等作物，推广玉米秸秆深翻还田、玉米秸秆碎混还田、水稻秸秆还田等技术

模式。对保护性耕作主要环节农机具加大补贴力度，应用好农机化智慧云平台，提升农机作业质量监测能力，继续扩大保护性耕作实施面积，完善高标准应用基地建设，逐步增加基地数量，提高基地管理水平，着力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十四五”期间，宁江区保护性耕作面积累计达到 15 万亩次。

“十五五”期间，宁江区保护性耕作面积累计达到 20 万亩次。

## （二）实施耕地深翻轮作

因地制宜推广应用秸秆深翻还田，优化耕作制度，推广“玉米秸秆深翻还田+增施有机肥”、“玉米秸秆碎混（深旋）还田+增施有机肥”、“水稻秸秆粉碎还田”等技术模式，提高秸秆还田量。对实施秸秆覆盖还田保护性耕作以及检查验收、技术指导、宣传培训、效果监测、建档立案等给予补助。加大农机深松深翻整地技术推广力度，打造半湿润轮松试验区，逐步扩大技术应用范围，推动深松整地与保护性耕作集成应用、同向发力，因地制宜推广应用深耕、深翻等耕作技术，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增强黑土地蓄水保墒能力。因地制宜实施耕地轮作制度，逐步建立粮豆、粮豆薯、粮豆杂、粮豆经等“二二”或“三三”轮作制度，实现耕地用养结合和主要农作物均衡增产增效。到 2025 年，玉米秸秆深翻还田面积累计达到 5 万亩次以上；水稻秸秆粉碎还田面积累计达到 2 万亩次以上；粮豆轮作面积累计达到 3 万亩次以

上。到 2030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 （三）推广耕作层改良培肥技术

**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做好采集测试土壤样本、田间试验分析、提供施肥配方、指导科学施肥等基础工作，持续实施测土配方施肥，进一步掌握耕地地力条件、土壤理化性状与施肥管理水平，推广土壤生物改良等技术，组织农技人员深入到农村、农户和田间地头，开展农民培训和技术指导工作，带动全区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实施测土配方施肥的主动性，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十四五”期间，主要粮食作物实现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全覆盖，实现化肥减量增效。

**实施有机肥还田。**坚持种养结合，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种养循环农业，将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或按比例与秸秆混合高温发酵生产有机肥还田。采用粪肥还田专用机械施用有机肥，重点实施“土地深翻（旋）+增施有机肥”为主的综合技术模式，结合秸秆粉碎实施深翻整地作业。探索有机肥（农家肥）施用补贴政策机制，将有机肥田间贮存和堆沤用地按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 专栏 3 耕地地力培肥工程

### 1.保护性耕作技术模式推广工程

全区推进玉米秸秆全量还田保育、玉米秸秆条带保护性耕作、玉米秸秆覆盖平作种植、玉米秸秆高留茬垄侧栽培种植、玉米秸秆深翻还田滴灌减肥、玉米秸秆还田坐水种保苗增产、水稻稻草粉碎翻压还



田、玉米秸秆堆沤培肥、玉米秸秆全量深混还田等保护性耕作模式。

## **2.深翻+有机肥工程**

结合土地整理工程和黑土地保护项目，重点实施深翻+增施有机肥工程和增施有机肥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加大对农机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机大户、种粮大户等直接从事农机深松深翻整地作业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及农业企业的补助。

## **3.测土配方施肥工程**

应用分期、分层及侧深、水肥一体化等施肥技术，更新农技推广机构土壤检验检测设备，实施测土配方施肥手机 APP 信息服务，探索配方肥补贴方式，普及应用配方肥，实现全区黑土地保护利用示范区测土配方施肥全覆盖。

# **五、改善黑土地生态环境**

## **（一）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控制化肥投入，推广应用配方肥、有机肥和机械深施肥技术，提高化肥利用率，选择典型代表区域建立秸秆还田+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加快测土配方施肥等化肥减量增效技术示范推广，提升耕地质量检测能力。控制农药投入，加大对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技术推广支持力度，建立绿色防控核心示范区，重点推广生物防治和理化诱控等绿色防控技术和以飞防为主的统防统治技术，加速生物农药和高效、低毒、低风险农药推广应用，逐步淘汰高毒农药。加大农作物病虫害田间监测点设置密度，提升病虫害监测预警能力。加强农民技术培训，加大对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扶持力度，提升化肥农药利用率，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到 2025 年，化肥

农药利用率达到 43%以上。到 2030 年，化肥农药利用率持续保持在 43%以上。

## （二）加快畜禽粪污治理步伐

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指导和服务，推动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大力推广经济适用的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技术模式，积极开展畜禽粪肥就近就地还田消纳利用。扶持专业化畜禽粪肥综合利用机构按照区场机制积极开展畜禽养殖废弃物收运服务，实施畜禽粪便商品有机肥转化，支持畜禽养殖大户种植经营主体积造畜禽粪肥还田，做好粪肥机械化施用机具补贴政策落实，支持粪肥还田机械化作业，提升粪肥施用机械化水平，增强农民施用有机肥积极性，推动粪肥还田利用，提高土壤肥力。到 2025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0%以上。到 2030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提高。

## （三）加强农业废弃物污染治理

落实《农膜回收行动方案》，实施地膜新标准，推广使用加厚地膜、可降解地膜。以善友镇等覆膜花生种植面积较大的乡（镇）为重点，落地膜回收加工社会化服务组织和企业享受用地、用电、用水、信贷、税收等优惠政策，促进地膜回收加工利用。加强地膜回收机具研发和技术集成，推动形成区域地膜机械化捡拾综合解决路径。在善友镇等农膜

使用重点区域加强废旧农膜回收综合利用，建立废旧农膜收储运和加工利用体系，实现大田生产地膜零增长。开展农药包装物、食用菌菌袋等投入品废弃物回收处理，持续推进农业废弃物回收和资源化利用。

#### **（四）实施源头污染防控行动**

开展耕地周边涉重金属排放企业提标改造、排污口整治和以废水废渣等治理为主的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应用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继续实施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切断污染物进入农田的链条，降低农产品重金属超标风险。以沿江农田为重点，加大灌溉用水水质管控力度，确保农业灌溉用水水质安全。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按照“分区、分类、分级”原则，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基础上，通过纳管、生态处理、集中收转运、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四种治理模式，科学有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优化收运处置设施布局，构建村庄保洁长效机制，推动源头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 **专栏 4 农田环境治理工程**

#### **1.化肥农药减量增效**

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选择典型代表区域建立秸秆还田+测土配方施肥示范区，示范推广生物防治、理化诱控及农作物病虫害飞防作业等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技术。到 2025 年，化肥农药利用率达到 43%以上。到 2030 年，化肥农药利用率持续达到 43%以上。

#### **2.农田残留地膜回收利用**

积极开展农膜回收利用行动，试验示范生物降解地膜，在重点覆膜花生种植面积较大的善友镇建立地膜回收点。

### **3.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推广“两废”资源就地就近循环利用模式。争取建设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示范点，支持粪肥还田机械化作业，增强农民施用有机肥积极性，推动黑土地用养结合。

## **六、提升黑土地监测能力**

### **（一）健全耕地质量监测网络**

提升耕地质量监测能力和水平，逐步提高财政投入，按照每8万亩耕地设立一个长期定位监测点的标准，稳步推进，逐步完善耕地质量监测网，将耕地地力调查评价、耕地质量监测、土壤墒情监测等监测数据统一管理，运用大数据系统进行科学分析研判，根据监测结果，有针对性地制定保护治理措施，提高黑土地保护精准度，实现及时监测、精准指导。

### **（二）开展耕地质量监测**

依托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每年定期开展监测工作，提升耕地质量监测能力和水平，逐步完善配套相关设施和监测功能，持续监测调查耕地质量变化，与省级耕地监测数据平台实现对接。加强监测档案建设，全面调查监测点基础信息，做好监测点基础资料收集并档案化管理。

### （三）加强耕地质量调查评价

定期开展耕地质量调查评价，科学评价耕地质量等级变化，定期发布耕地质量调查评价报告，有针对性提出耕地培肥改良、治理修复等对策与建议。采取信息化手段提高监管工作效率，逐步完善耕地质量监测评价机制，利用大数据分析构建黑土地保护大数据监管系统，实现对耕地质量的动态监测与精准评价。规范评价耕地质量，加快建设耕地质量数据库，工作空间统一采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完善数据信息管理，建立标准化、规范化耕地质量评价机制，严格按照《国家耕地质量等级》标准，定期发布等级信息，每年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每五年发布一次耕地质量等级信息，为耕地质量保护和粮食生产提供决策依据。

#### 专栏 5 黑土地质量监测评价工程

##### 1.耕地质量监测项目

按照每 8 万亩耕地设立一个长期定位监测点的标准，逐步完善耕地质量监测网。

##### 2.耕地质量监测项目

逐步完善配套相关设施和监测功能，持续监测调查耕地质量变化，与省级耕地监测数据平台实现对接。

##### 3.黑土地质量调查与评价项目

开展耕地质量调查与评价，重点调查黑土地质量状况及优质后备耕地资源分布状况，定期发布耕地质量调查评价报告，实现对耕地质量的动态监测与精准评价。

## **第五章 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宁江区黑土地保护利用领导小组，由区委书记和区长任组长，区委、区政府相关领导任副组长，区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组成的全区粮食安全工作暨黑土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加强对黑土地保护工作的统一指导和统筹协调，协同开展保护工作。建立黑土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切实将黑土地保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组建全区黑土地保护专家委员会，增强对黑土地保护的智力支撑。确保黑土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 **二、优化体制机制**

优化黑土地保护机制，落实黑土地保护相关标准、技术规范 and 具体管理办法，按照黑土地分布情况和质量等级实施黑土地分类保护制度。合理运用政府主导、承包者与经营者实施、公众参与的保护利用机制，健全黑土地保护责任制和协调机制。用活服务机制，鼓励农机服务组织与农户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支持采用跨区作业、订单作业、托管服务、股份合作、代耕代种、租赁经营等方式，实现机具共享、互利共赢，带动规模化经营、标准化作业。

### **三、加大政策支持**

积极争取国家、省级黑土地保护专项资金，提升资金保障能力。统筹区级各类财政性资金，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强化各乡镇主体责任，将黑土地保护专项资金纳入区级财政预算安排。加强行业内相关资金整合和行业间相关资金统筹的衔接配合，统筹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秸秆还田、保护性耕作、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政策项目，整合资金加大投入，实行综合治理，形成政策合力。落实土地出让金支持乡村振兴有关政策，探索新增耕地指标纳入国家统筹，进一步支持黑土地保护。

### **四、完善运行机制**

落实《吉林省耕地质量保护条例》《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按黑土地保护工作需要，细化落实现有部门职能，明确各项工作责任主体和执法主体，不断增强法制保障能力。建立黑土地保护奖惩机制，实行最严格的黑土地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制度和督查制度，定期开展考核和督查。把黑土地保护工作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和乡村振兴实绩考核。按照国家和省区有关规定，对在黑土地保护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约谈该部门主要负责人。

## 五、强化宣传培训

加强黑土地保护宣传，宣传贯彻《吉林省耕地质量保护条例》和《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结合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日，协调媒体、组织区直媒体充分发挥报纸、电视、广播+新媒体传播快、覆盖面广的优势，多举措、多渠道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参与、监督保护黑土地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现场观摩、经验分享等活动，提高农民保护黑土地的意识。